中華民國 115 年 11 月 9 日入學會議通過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6 學年度離島地區國中應屆畢業生升學五專保送甄選
招生簡章

重要日期：
★115/12/07~115/12/11 報名
★116/03/04 查詢成績
★116/03/05 查詢錄取結果
★116/03/19 前通訊報到

主　辦　單　位：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離島五專保送甄選委員會

地　　址：苗栗縣後龍鎮溪洲里 7 鄰砂崙湖 79-9 號

聯　絡　電　話：037-730775

（如對入學有任何問題，歡迎來電洽詢）

簡章下載及報名系統網址：https://www.jente.edu.tw/

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　目		日 期	備 註
簡章公告		即日起	本校網站免費下載簡章 https://www.jente.edu.tw/
報名及資格審查	申請生報名	115.12.07(一)起 115.12.11(五)止	應屆畢業生向原肄業國民中學學校提出資格審查申請。
	國中學校初審	115.12.18(五)	申請生肄業之國民中學學校進行初審，請於申請生報名表相片騎縫處加蓋教務處章戳，並於12月18日（五)前送地方主管教育行政機關。
	本校招生委員會審查	116.02.19(五)前	本校招生委員會處理報名資格完成甄審。
成績查詢		116年3月4日(星期四)	上午 10:00 本校報名系統網站公告。
複查成績		116年3月5日(星期五)	下午 12:00前，一律以傳真方式辦理，傳真後並以電話確認。 傳真專線：037-730778 招生專線：037-730775
錄取結果查詢		116年3月5日(星期五)	下午17:00　本校網站公告正取生錄取名單，並以信函通知原肄業之國民中學學校轉發申請生。
正取生報到		116年3月19日(星期五)	一律採取通訊報到，詳見簡章捌、 報到註冊。
放棄報到截止日		116年6月11日(星期五) 中午12:00前	詳見簡章捌、報到註冊。

★簡章重要日程如有變動，以本校招生資訊網站公告或相關通知為準。

★各科簡介，請參閱本校網頁：https://www.jente.edu.tw/

★報名各項事務之辦理，請洽入學服務處 電話:037-730775

★學籍、學分抵免事宜，請洽入學服務處註冊組 電話:037-728855 轉 6708

★選課等事宜，請洽教務處 電話:037-728855 轉 2203

★減免學雜費、就學貸款、獎助學金等事宜，請洽課外活動指導組 電話：037-728855 轉 3601

★住宿相關事宜，請洽學生住宿中心 電話：037-729920

★校車相關事宜，請洽校車中心 電話：037-724939

目　　錄

重要日程 ……2

壹、簡介 ……4

貳、申請資格 ……4

參、保送科及名額、成績採計項目配分與同分比序項目順序 ……5

肆、簡章公告 ……5

伍、報名辦法 ……5

陸、成績查詢及複查 ……6

柒、錄取原則及結果查詢 ……7

捌、報到註冊 ……7

玖、申請生申訴辦法 ……8

壹拾、其他 ……8

<附表>

附表一、申請表暨家長同意書 ……9

附表二、成績複查申請表……10

附表三、自願放棄錄取資格切結書……11

<附錄>

一、申請生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12

二、位置圖及交通資訊……13

壹、簡介

一、本校沿革及特色

本校於 1967 年創辦，1999 年改制為「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秉持「勤教嚴管」的辦學理念，至今已有護理科等 14 個教學單位，培育數萬名優秀畢業校友勝任於各職場，辦學成效深獲社會肯定。秉承「仁心德術、博施濟眾」之校訓，以「關懷生命、圓滿人生」為導向，建立「生、老、病、死」全方位之教學資源中心，落實醫護教學與實務操作並重。重視輔導醫護類科學生考取國考；並善用本校國家技能檢定考場之課後練習，強化學生考取乙丙級專業證照能力，達到畢業即就業，與產業界無縫接軌。除此，國際化視野及多元能力素養，亦是本校教育重點。輔以英文會話、電腦程式設計、投資理財 等素養課程，以及社團跨領域觸角，來深化學生軟實力。教導專業知能、培養專業倫理、養成術德兼備的專業人才，是仁德醫專辦學宗旨，其專業教室、檢定考場設備一應俱全，技職升學最佳選擇。

二、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一）本校逐步充實各項軟硬體設備，延攬優質的師資，致力於學術研究及教學發展，以落實教學品質與學習成效。

（二）積極推動課程改革，開設符合產業技術專業特色之課程，以培養具有人文素養及道德情操之專業人才。

三、校園ｅ化及學生服務

（一）本校所有建築物均由光纖連通，提供教師及學生查詢資料使用。主要公共區域已建置無線網路，設置網管自動化管理整合系統，強化網路安全。

（二）本校提供網路硬碟空間、電子郵件帳號、班級網頁空間、校園資訊查詢系統等諸項資訊服務供全校教職員及學生使用。

四、助學措施

（一）本校設有獎助學金提供各項工讀機會，並對經濟困難之學生提供就學貸款、獎助學金及急難救助金等協助措施，另有原住民、軍公教遺族、現役軍人子女、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及低收入戶子女等，提供學雜費減免之申請。

（二）五專前三年免學費方案。

（三）**離島新生五專五年學雜費及住宿費全額補助。**

貳、申請資格

報名本項保送甄選者，應符合下列三項資格：

一、離島地區包括澎湖縣、金門縣(含烏坵鄉)、連江縣、臺東縣綠島鄉、蘭嶼鄉及屏東縣琉球鄉之國民中學或其附設補習學校應屆畢業生。

二、應設籍離島地區累計達九年以上，但經離島地區所屬縣政府審認設籍九年確有困難，並於離島地區就學期間累計達九年以上，得不受設籍九年以上規定之限制。

三、申請保送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年制專科學校者，應於離島地區接受並完成國民中小學或其附設補習學校之教育，並取得各學期成績。

參、 保送科別及名額、成績採計項目配分與同分比序項目順序

<table>
<tr><td rowspan="4">保送名額</td><td>縣名</td><td colspan="2">科別</td><td>名額</td></tr>
<tr><td rowspan="3">金門縣</td><td colspan="2">護理科</td><td>3</td></tr>
<tr><td colspan="2">復健科</td><td>3</td></tr>
<tr><td colspan="2">視光學科</td><td>1</td></tr>
<tr><td>澎湖縣</td><td colspan="2">護理科</td><td>1</td></tr>
<tr><td rowspan="2">成績處理方式</td><td>項目</td><td>配分</td><td>評分參考</td><td>同分參酌順序</td></tr>
<tr><td>歷年成績</td><td>100 分</td><td>國中在學期間七年級上、下學期、八年級上、下學期等四學期成績，採計之單學期成績單須有該學期學業平均成績。</td><td>1.英文總平均
2.國文總平均
3.數學總平均</td></tr>
<tr><td>備註</td><td colspan="4">本保送名額及科別係由各離島地區地方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依需求報請教育部核定。</td></tr>
</table>

肆、簡章公告

本簡章即日起公告，請申請生或國民中學校逕行於本校招生資訊網站下載，不另發售。

網址：https://www.jente.edu.tw/

伍、報名辦法

一、報名及資格審查程序

(一)繳交報名申請表

符合資格之應屆畢業生，自 115 年 12 月 07 日(一)起至 115 年 12 月 11 日(五)止，應備妥文件向原肄業之國民中學學校提出資格審查申請。

(二)國民中學學校進行初審

國民中學學校自收件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18 日(五)前進行初審，請於符合報考資格者之申請表暨家長同意書相片騎縫處加蓋教務處章戳，完成後將符合報考資格之申請生資料彙整放入 B4 大型信封袋內，於 115 年 12 月 18 日(五)前(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以掛號郵寄地方主管教育行政機關。

備註：申請生應備文件包括：

1. 填妥之申請表暨家長同意書乙份(格式見附表一)。

2. 國民小學六年成績單正本及國民小學畢業證書影本(由畢業學校確認，並請加註「與正本無誤」)。

3. 國民中學學校在校七、八年級四個學期成績單正本。

4. 三個月內申請之全戶戶籍謄本(包括詳細記事)。

二、報名須知

(一)本校招生委員會主辦本招生，對於申請生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請參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請參見本校「申請生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如附錄一)。

(二)申請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當事人該行使之權利，將不因報名作業而拋棄或限制，惟考量招生作業之公平性申請生依本簡章報名辦法規定完成報名手續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報名科別及報名各欄位資料；申請生相關報名資料應於申請期限內詳加確認檢查備齊後送出。

(三)報名所填資料及各項證明文件如有不實、偽造與正本不符或非申請生本人者，取消該生保送甄選入學錄取資格；已註冊者，撤銷其籍。

(四)申請生各項須繳報名資料證件應於期限內送至原肄業之國民中學學校，逾期不予受理。證件經審查後因資格不符或表件不齊全者，一律不予報名，且事後不得要求補件、修改或替換，未附證明文件或證明書中各欄填寫不全者，一律不予採認。

(五)申請生繳交申請資料概不退還，請自行複製留存。

陸、成績查詢及複查

一、成績查詢及複查辦法

(一)本招生成績請於 116 年 3 月 4 日(四)10:00 起至本校招生資訊網址：https://www.jente.edu.tw/，重要公告查看。

(二)申請生對成績如有疑慮，得填妥「複查成績申請表」(格式見附表二)於 116 年 3 月 5 日(五)12:00 前以傳真方式辦理複查，傳真後以電話確認。傳真電話：037-730778，確認電話：037-730775。成績複查以一次為限，逾期或未依上述規定辦理者，概不受理。

二、申請生成績複查處理方式

(一)複查項目僅限申請生申請部分，未申請之項目，概不處理。

(二)申請複查申請生不得要求閱讀、抄寫、複印及攝影。

(三)複查方式為檢視並確認評分分數計算與登錄無誤。

(四)成績複查結果提報本校招生委員會確認。

(五)複查結果於本招生提供錄取結果查詢前通知申請生；複查後成績若有增減分數或錄取情形異動者，申請生不得提出異議。

柒、錄取原則及結果查詢

一、最低錄取標準由本校招生委員會訂定，以申請生總成績排序達最低錄取標準者，於招生名額內者為正取生，餘為備取生。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者，雖有名額亦不予錄取。

二、若申請生總成績相同時，依簡章所定之同分參酌順序，依次比較申請生成績以決定錄取優先順序至額滿為止，不得增額錄取。

三、錄取結果請於 116 年 3 月 5 日(五)17:00 至本校招生資訊網址https://www.jente.edu.tw/，重要公告查看，並寄發錄取通知給原肄業之國民中學學校轉發申請生。

捌、報到註冊

一、正取生接到錄取通知後，應依規定程序於 116 年 3 月 19 日(五)前辦理通訊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其缺額依序通知備取生遞補。

二、保送錄取生如欲參加當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招生入學，應填妥「自願放棄錄取資格切結書」(格式見附表三)，經父母或監護人簽章後，於 116 年 6 月 11 日(五)前以掛號郵寄本校招生組，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違者取消其保送入學錄取資格。

三、申請生經錄取後，本校招生委員會得要求查驗所附證明文件之正本，如有資格不符、偽造、假借、塗改等情事，一經查明即開除學籍，且不發給與修業有關之任何證明文件；畢業後始查覺者，除勒令繳銷其學位證書外，並公告撤消其畢業資格，情節重大者移送司法單位審理。

四、保送錄取生於報到後，應依規定辦理註冊入學手續，否則取消入學資格。有關錄取生之繳費、註冊相關資料，本校將另行通知。

五、保送錄取生經註冊入學後，不得申請轉校(科)，但有特殊情況，報經原保送之地方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同意者，不在此限。

六、保送錄取生如在原就讀國民中學學校因故未能畢業無法取得畢業證書，且未修滿規定年限，無法持有修業證明書者，取消保送錄取資格。

七、保送錄取生除因懷孕、分娩、撫育三歲以下子女及應徵召服兵役外，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申請資格依相關規定辦理。

八、經保送錄取入學者，其服兵役之義務，悉依兵役法相關規定辦理。

九、保送錄取生於註冊時，須依本校之規定繳交健康檢查證明或接受健康檢查，相關規定請洽詢本校學務處衛生保健組，聯絡電話 037-728855 轉 3701

玖、申請生申訴辦法

一、申請生對於錄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或有違反性別平等原則之疑慮時，得於本校放榜後三日內，以書面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訴。

二、申請生申訴書應詳載姓名、報名科別、通訊地址、聯絡電話、申訴之事實及理由、希望獲得之補救及檢附有關文件或證據。

三、申訴案件逾越申訴期限或申訴範圍明顯違反招生相關規定者，不予受理。

四、受理之申訴案，由本校招生委員會處理之。必要時，得通知申訴人或關係人列席說明。

五、申訴以一次為限，申訴處理結果由招生委員會於一個月內函覆申訴人。

壹拾、其他

一、已錄取之申請生如經查出其成績不合錄取資格時，除查明原因外，並取消其錄取資格，該生不得有異議。

二、其他未盡事宜除依本會簡章規定辦理外，悉依相關法令規章處理之。若相關法令規章未明定，仍造成疑義者，由本會緊急事件處理小組研議方案，經主任委員批核，或報請主任委員召開臨時委員會議討論作成決議，並陳報教育部核定後施行之。

附表一

離島地區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保送五年制專科學校申請表暨家長同意書

※ 申請生親自填寫（限用藍或黑色原子筆）

姓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性別		身分證 統一編號					
連絡電話	日:(　) 夜:(　) 手機:	家長或監護人		關係		電話	日:(　) 夜:(　) 手機:
戶籍地址	□□□						
通訊地址	□□□						
設籍日期	起訖時間						設籍時間合計
	自　年　月　日　起至　年　月　日　止　年　月						

畢業國小	入學年月	年　月	畢業國中	入學年月	年　月
	畢業年月	年　月		畢業年月	年　月
	校名			校名	

※報名科系資料

五年制專科學校校名	科別(請確實勾選一報名科別)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護理科□復健科□視光學科

※單位審查(申請人勿填)

畢業國中承辦人	(簽章)	審查結果	□符合離島保送資格 □不符合,＿＿＿＿＿＿(請敘明理由)
縣政府教育(局)處	(簽章)	審查結果	□符合離島保送資格 □不符合,＿＿＿＿＿＿(請敘明理由)

檢附證件：

□本申請表暨家長同意書。

□全戶戶籍謄本正本一份（三個月內申請之全戶戶籍謄本(包括詳細記事)，應設籍離島地區至少九年)。

□離島地區或離島所屬縣市接受並完成國民小學之歷年成績單及國小畢業證書乙份（國小6年)。

□離島地區或離島所屬縣市接受並完成國民中學學校之歷年成績單乙份(國民中學2年)。

申請人：簽名＿＿＿＿＿＿（確認上述資料無誤後，請親自簽名） 蓋章＿＿＿＿＿

申請人家長：簽名＿＿＿＿＿＿（確認上述資料無誤後，請親自簽名） 蓋章＿＿＿＿＿

附表二

116 學年度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離島地區國中應屆畢業生
升學五專保送甄選招生成績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收件編號：＿＿＿＿＿＿＿＿（考生請勿填寫）

申請生姓名		身份證統一編號	
報名科別	□護理科 □復健科 □視光學科		
報名序號		聯絡電話	
申請複查項目	□ 歷年成績		

----------摺----------疊----------線----------

116 學年度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離島地區國中應屆畢業生
升學五專保送甄選招生成績複查回覆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收件編號：＿＿＿＿＿＿＿＿（考生請勿填寫）

申請生姓名		身份證統一編號	
報名科別	□護理科 □復健科 □視光學科		
報名序號		聯絡電話	
申請複查項目	□ 歷年成績		
複查結果處理	※　　年　月　日		

注意事項：

1. 申請生對成績如有疑慮，請親自詳填本表以傳真方式辦理複查，傳真後以電話確認。傳真電話：037-730778，本校確認電話：037-730775。複查以一次為限。
2. 複查期限：於 116 年 3 月 5 日(五)12:00 前，逾期或未依上述規定，概不受理。
3. 申請生不得要求閱讀、抄寫、複印及攝影。
4. 複查結果若有增減分數或錄取情形異動者，申請生不得提出異議。

附表三

116學年度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離島地區國中應屆畢業生
升學五專保送甄選招生自願放棄錄取資格切結書

本人因＿＿＿＿＿＿＿＿之故，自願放棄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116學年度離島地區國中應屆畢業生升學五專保送甄選招生錄取＿＿＿＿＿＿＿＿＿＿＿＿之錄取資格。

此　致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立切結書人:

身分證字號:

監　護　人:

編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6　　年　　月　　日

附錄一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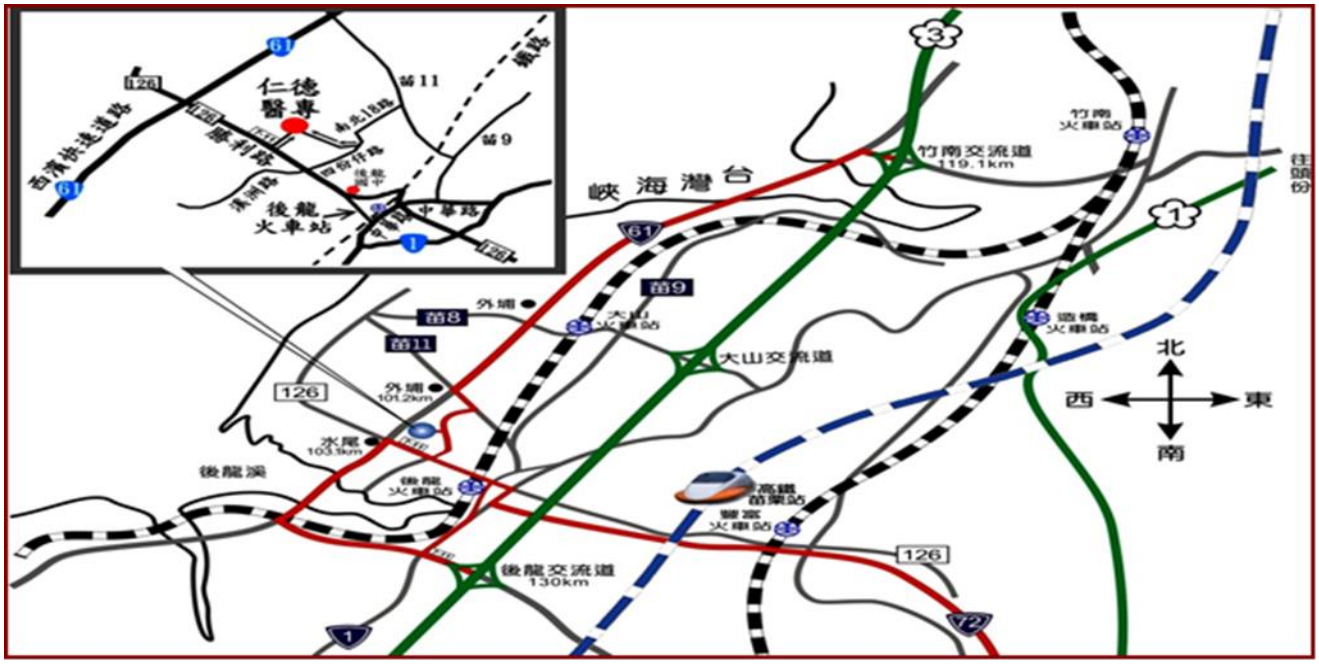
申請生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

一、本會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取得並保管報名學生個人資料，在辦理招生試務目的下，進行處理及利用。本會將善盡善良保管人之義務與責任，妥善保管報名學生個人資料，僅提供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凡報名本招生者，即同意授權本會，得將自申請生報名參加本招生所取得之個人及相關成績資料，運用於本招生事務使用，並同意本會提供其報名資料及成績予本校辦理新生報到及入學資料建置之單位。

二、本會於報名表中對於申請生資料之蒐集，係為申請生成績計算、資料整理、登記、錄取及報到作業等招生作業必要程序，並作為後續資料統計及申請生至本校註冊作業使用。申請生資料蒐集範圍以本會報名表所列各項內容為限，資料使用之期間由申請生完成報名作業至申請生資料轉入本校完成註冊作業止，相關資料並由本會保存一年後銷毀。但若有申請生提出申訴者，並延長保存至申請生申訴作業完成後進行銷毀

附錄二 本校位置圖及交通資訊

請依以下地圖，並參考本校於後龍鎮所設置的交通指示牌，即可順利抵達本校；如果您仍有疑問，歡迎您電話聯絡：(037) 730775，我們將竭誠為您服務！
使用衛星導航系統，本校定位座標
經度：120 度 46 分 51.8 秒；緯度：24 度 37 分 20.1 秒。



交通資訊

火車：搭乘海線，於後龍火車站下車，沿著126縣道步行約十五分鐘，由勝利路進入校園。

開車：由國道三號下後龍交流道

- 6號省道
- 右轉1號省道
- 左轉中華路
- 左轉126縣道
- 右轉四份仔路
- 左轉進入校園

